

类别：B

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平医保函〔2021〕10号

签发人：陈功文

对县政协九届六次会议第9号 提案的复函

李锦琴、杨友国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适当稳定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根据国家和省上要求，2020年起，我县将原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和原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整合成为全县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并同步实施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市级统筹，故由市级统一制定医保政策标准，县级严格执行政策。2020年初市政府制定了《安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办法》，市医保局、财政局、卫健委、民政局、脱贫攻坚指挥部、国家税务总局安康市税务局制定印发了《安康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统筹实施细则》等规定。严格规定了参保缴费、医保待遇、药品和价格管理、待遇结算、异地就医、基金管理等方面。医

疗保险制度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社会保险水平应当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关于您所提出的“城乡居民医保个人交费标准年年上涨”的问题。我县城乡居民个人的缴费标准每年都是根据国家规定最低标准征收的。筹资标准的提高主要有以下原因：第一：城乡居民个人筹资标准是政府根据财政负担情况、经济发展水平及群众健康保障需求来逐步增加的，个人拿的是“小头”，政府拿的是“大头”。我县原来实行新农合、城镇居民两种制度，2020年起统一为城乡居民个人筹资标准，也就是说，不再区分农村居民和城镇居民。无论是原来的新农合、还是城镇居民，财政补助资金占居民基金年度筹资总额的比例约为70%左右，个人缴费占30%左右。同时，2021年我县对特困人员（城市三无、农村五保）、最低社会保障对象参保缴费给予全额资助，对重度残疾、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缴费给予定额补贴。第二：参保群众住院人次、补助金额和医疗费用都在大幅增长。据统计，2007年，全县门诊、慢性病、住院人次共补助2.68万人次，新农合补助金额685.78万元，2020年，全县门诊、慢性病、住院人次共补助20.68万人次，城乡居民补助金额1.33个亿，分别比2007年提高了7.7倍、20倍。2007年，全县住院次均费用为985元，

而 2020 年全县住院次均费用为 3127 元。这一方面说明广大居民的健康意识、参保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增强了，不再是小病抗，大病拖的年代了；另一方面也表明医保资金的压力也越来越大，如果个人及国家的筹资标准不上调的话，医保就没有基金，其大病保障的作用根本无法实现。第三：个人享受的政策范围越来越宽。2020 年我市统一了城乡居民医保政策，全市城乡居民可以享受门诊统筹、门诊慢性病、住院和大病保险，特别是“两病”政策，原来都没有，现在凡是被确诊为高血压、糖尿病的，在定点的镇医疗机构报销比例 50%，封顶线 300 元。

关于您所提出的“每人每年 100 元门诊药费管理不科学”的问题，2020 年起，按照国家医保局的统一要求，取消了原城乡居民个人(家庭)账户，实施门诊统筹，年度基金支付限额为 100 元/人。也就是说，门诊统筹属于医保基金给每个参保群众一个年度内 100 元最高报销额度，在村卫生室按照 60% 报销使用，镇卫生院按照 50% 报销使用，年度支付限额为 100 元/人。门诊统筹执行按比例报销主要目就是为了减轻参保人门诊医疗费用负担，引导在基层就医，让有限的基金发挥最大的效益。参保群众在基层定点医院门诊就医，合规医疗费用将按规定比例报销，也确保医保基金“互助共济、以收定支”的基本原则。

目前，我们医疗保险属市级统筹，所有政策均由市级出台，你们所反映的问题我局会高度重视，并逐级上报，争取在下次调整政策时，将上述建议充分考虑并采纳。

感谢您对医保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单位及电话：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0915-8411980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员会，县政府办公室。
